

关于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姚记转债 债券代码：127104.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6年5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姚记转债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现就公司董事变动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

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姚朔斌先生（董事长）、YAO SHUOYU先生（副董事长）、嵇文君女士、卢聪女士；

（2）独立董事：江英女士、彭涛先生、朱颢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董事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姚朔斌先生（主任委员）、嵇文君女士、卢聪女士、彭涛先生和朱颢先生；

- (2) 审计委员会：江英女士（主任委员）、YAO SHUOYU先生和朱颢先生；
- (3) 提名委员会：彭涛先生（主任委员）、朱颢先生和卢聪女士；
- (4) 薪酬委员会：朱颢先生（主任委员）、YAO SHUOYU先生和江英女士。

以上委员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总经理：姚朔斌先生
- 2、副总经理：嵇文君女士、卢聪女士
- 3、财务总监：嵇文君女士
- 4、董事会秘书：卢聪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独立董事李世刚先生和陈琳先生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达6年，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其他职务。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董事会换届及选聘高管人员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公司债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董事会人员变动预计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董事变动后，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